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9月2日以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徐元生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并签署预收购协议的议案》。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并签署预收购协议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7日